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独立财务顾问”）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医疗”、“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96号）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7,334,463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6年1月28日，公司以每股11.78元的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总额1,499,999,974.14元，扣除部分财务顾问费用7,000,000元以后，汇入公司开立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账号为18890012010090014373的募集资金专户784,000,000.00元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大支行账号为77460188000040108的募集资金专户708,999,974.14元（已扣除发行费用7,000,000.00元），上述资金人民币1,492,999,974.14元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61001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情况

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8,886.92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件。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43,177.6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30,413.07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以下简称“稠州银行西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大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浙大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建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新容支行开设了六个专项账户，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
创新医疗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	0902020119245095490	活期户
创新医疗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1204085019201507208	活期户
创新医疗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18890012010090014373	活期户
创新医疗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大支行	77460188000040108	活期户
建华医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新容支行	23050162470000000014	活期户
康华医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1204085029201504833	活期户

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稠州银行西湖支行、光大银行浙大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16年6月12日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16年4月27日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与中国建设银行齐齐哈尔新容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于2016年4月27日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华医院”）与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被扣划的情况，以及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分散情况，公司出于集中并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考虑，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在公司所在地诸暨市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下湖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山下湖支行”）新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公司存储在稠州银行西湖支行、光大银行浙大支行以及工行建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划转至新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山下湖支行的专户集中存储，并注销稠州银行西湖支行、光大银行浙大支行以及工行建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以便公司对募集资金集中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安全。2019年10月30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创新医疗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下湖支行	19531001040009397	活期户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稠州银行西湖支行、光大银行浙大支行、工行建华支行账户已注销。

公司于2021年9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出于集中并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考虑，决定将公司存储在工行海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204085019201507208）和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存储在建行新容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3050162470000000014）余额划转至公司开立在农行山下湖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9531001040009397）集中存储，并注销上述工行海宁支行以及建行新容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以便公司对募集资金集中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安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工行海宁支行、建行新容支行账户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共设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元）
------	------	------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山下湖支行	19531001040009397	活期户	405,960,648.77
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	1204085029201504833	活期户	25,816,188.94
合计			431,776,837.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将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到2023年6月。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021年7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2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22年末余额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518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1,000.00	2021/6/2	2022/4/6	-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307	5,500.00	2021/9/3	2022/3/2	-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2022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20488	3,000.00	2022/3/11	2022/6/13	-
	合计		59,500.00	-	-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截止2022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之前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将继续督促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存储、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3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26.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886.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6,888.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8.2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是	62,600.00	3,820.79		3,820.79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2.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是	30,400.00	11,587.34		11,587.34	100.00	2019 年 12 月	472.12	否	否
3.投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8,300.00	8,300.00		8,299.00	99.99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是	48,000.00	39,488.11 (注 1)	1,257.53	39,297.24	99.52	2019 年 11 月	-982.05	否	否
5.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			8,511.89 (注 2)	4,768.63	7,069.89	83.0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18,812.66		18,812.66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30,000.00	13,100.00	30,000.0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8、其他			28,779.21			0.00	注 3	注 3	注 3	注 3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9,300.00	149,300.00	19,126.16	118,886.92	79.63				
合计		149,300.00	149,300.00	19,126.16	118,886.92	79.63		-509.9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受医院所在地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经营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九）”

注 1：此处金额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确定。

注 2：此处节余资金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计算得出。

注 3：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根据子公司建华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决定使用其中的 3 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具体用途，公司将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合规使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11,587.34		11,587.34	100	2019 年 12 月	472.12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18,812.66		18,812.66	1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39,488.11 (注 1)	1,257.53	39,297.24	99.52	2019 年 11 月	-982.05	否	否
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8,511.89 (注 2)	4,768.63	7,069.89	83.0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3,820.79		3,820.79	1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30,000.00	13,100.00	30,000.00	1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其他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28,779.21				注 3	注 3	注 3	注 3
合计		141,000.00	19,126.16	110,587.92	78.43		-509.93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p>	<p>1、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项目的主体大楼已投入使用，公司拟不再继续投入建设该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8,812.66 万元和相关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永久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流动资金；同时，公司拟将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和相关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投资建设新项目“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p> <p>2、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根据子公司建华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决定使用其中的 3 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具体用途，公司将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合规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报告期内，受医院所在地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经营不及预期。</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注 1：此处金额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确定。

注 2：此处节余资金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计算得出。

注 3：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根据子公司建华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决定使用其中的 3 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具体用途，公司将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合规使用。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新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